寧波日報
NINGBO DAILY
B1–B4
四明周刊
2017年2月17日 星期五
视点 | B1
责任编辑/顾玮
电话/87682867
电子信箱/gw@cnnb.com.cn

建设“书香之城”“音乐之城”“影视之城”，我们在努力。

筑就新时期宁波文艺高峰

——我市打造高品质文艺之城政策解读

记者 **汤丹文 陈青**
摄影 **周建平**

昨天，全市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大会召开，吹响了宁波打造高品质文艺之城的进军号。结合去年《中共宁波市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的出台，新时期我市文艺工作将会有怎样的新思路？推进文艺繁荣创新发展实现路径怎样？本报记者为你一一解读。

新时期宁波文艺工作新思路
坚持三个“不变”，实现三个“转变”

近年来，我市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文艺精品创作为中心环节，开拓创新、奋发有为，文艺事业发展保持良好的势头，取得了一系列可喜的成绩，全市繁荣发展文艺的浓厚氛围已经形成，文艺事业再次呈现欣欣向荣的春天景象。尤其是2016年，全市文艺工作在许多方面取得了突破，可以说是成果丰硕的一年。

中共宁波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认为，当前宁波的文艺工作也面临着新情况、新问题。这其中既有全国的共性，也有宁波的个性，需要我们开拓创新、补齐短板、再创优势，全面推进文艺繁荣发展，从而实现“打造高品质文艺之城，筑就新时期文艺高峰，努力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队”的目标。

人民需求是文艺存在的根本价值所在，随着时代社会的进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的文化需求已由基本型向品质型转变，文艺工作迫切需要优化内容供给，提供多元化、高品质的文艺作品。百姓需求的多样化，需要创作主体的多样化。光靠国有单位（企业）已经远远不能满足社会的需求，文艺创作生产的体制机制急需变革创新，急需引入市场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实现国有与民营两条腿走路。同时，文艺精品需要接受市场的检验，进行市场的推广，为广大人民群众所享受，产生广泛的社会影响。

当前，新媒体和新技术带来了文艺内容、形态、手段及传播渠道、接受方式等的变化，网络文艺的兴起对传统文艺创作带来一定的冲击。新的文艺样式、文艺群体的涌现，对文艺工作提出新的课题和要求，需要作出相应的理念、机制等的变革创新。

此外，由于国家文艺政策的调整，国内常设性文艺奖项大幅压缩。以全国“五个一工程”为例，从上届的186项缩减至本届的60项。因此，更需要我们扩大文艺精品工作的视野，延伸文艺精品的内涵。将一些思想性、艺术性高，群众喜爱、市场认可，有利于城市形象传播的作品，纳入文艺精品之列。

面对新情况、新需求，宁波文艺事业发展的“短板”已经显现。比如，宁波合力推进文艺繁荣发展的氛围不够，政策效应未能得到最大发挥；文艺创作社会化程度不高，对比杭州，宁波更是差距明显，杭州近三届“五个一工程”11部获奖作品中，有9部是民营企业创作生产；宁波文艺人才队伍“高原”不大、“高峰”缺乏，文艺人才数排全省第四，仅为杭州的一半。综合起来看，宁波的文艺工作在全省的领先地位已经有所下降。

面对文艺工作的新形势、新情况，我市将新时期文艺工作的总体目标确定为：**以“打造东方文明之都”为总目标，以“三城”（“书香之城”“音乐之城”“影视之城”）建设为抓手，以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高品质文化需求、提升城市文化品质为落脚点，积极推动文艺创作生产机制创新，全面推动文艺事业繁荣发展，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建成特色鲜明、繁荣兴盛、充满活力，具有全国乃至国际影响力的高品质文艺之城，努力筑就新时期文艺高峰，努力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队。**

基于这个目标定位，新时期我市文艺工作应坚持三个“不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基本原则不变；坚持以人民为导向的工作方向不变；坚持以创作生产文艺精品为文艺工作的中心环节不变。在此基础上，实现三个“转变”：文艺工作的重心向以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高品质文化需求和提升城市文化品质为主转变；文艺创作的主体向政府、社会齐头并进，国有、民营比翼齐飞转变；文艺发展的方式向“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百姓受益”转变。

实施“七大计划”
推进宁波文艺繁荣发展

今后几年，我市将围绕宁波文艺发展的中心任务，重点推进文艺繁荣发展“七大计划”。

文学创作提升计划——围绕打造“书香之城”，实施文学人才建设、精品创作、品牌打造、惠民服务等举措，着力打造全国文学重镇，进一步提升宁波文学的影响力。在人才建设方面，坚持培养与引进并重，实施本土青年作家培育工程，推进文艺家工作室，努力打造一支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学创作“宁波军团”；落实人才引进相关政策，加大优秀文学人才引进力度，推进中国电影文学学会创作基地建设。在精品创作方面，立足宁波，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鼓励重大现实题材创作，加强文学原创能力，努力创作一批具有鲜明宁波特色的文艺精品力作。在品牌打造方面，加强《文学港》杂志品牌建设，进一步提高杂志质量。积极打造“储吉旺文学奖”“於梨华青年文学奖”“网络文学双年奖”等文学奖项品牌，推动设立“电影编剧奖”。在惠民服务方面，发挥各级文联、作协组织协调作用，有计划地组织群众文艺创作活动，广泛开展专题征文、创作培训等，引导广大群众参与文学创作，提升创作能力。继续办好“宁波文学周”“春天送你一首诗”以及各级各类读书节，充分发挥宁波阅读联盟作用，营造全社会浓厚的阅读氛围。

影视创作繁盛计划——围绕打造“影视之城”，充分利用宁波人文资源优势、民间资本优势和市场优势，以影视创作生产为核心，推动影视业规模化、集聚化、高端化发展，打造在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影视之城。制订、出台一套政策体系，打造影视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对影视产业、影视创作生产的扶持和服务力度。引进、建设一批影视创作生产主体，积极扶持民营企业，吸引有实力有项目的影视企业（机构）入驻宁波，形成多元创作主体。扶持、打造一批影视产业园区，推动象山影视城转型升级，推进现代影视城建设，积极打造国家级影视拍摄基地。规划、创作一批影视精品，围绕本土重点题材，创作一批在全国有影响的影视精品力作。

“宁波音乐港”建设计划——围绕打造“音乐之城”，积极推动“宁波音乐港”建设，按照“一核一园多边”的基本发展架构，将“宁波音乐港”打造成海上丝绸之路音乐母港、国家音乐产业基地、长三角音乐时尚消费中心。加快推进宁波音乐厅、宁波音乐公园等重大文化设施建设；加强与国内外有实力的文化企业、音乐院校合作，加快发展音乐产业；积极搭建平台、完善政策，大力引进音乐名家大师和音乐团队人才；按照“国内一流”的目标，推进宁波交响乐团、宁波市合唱团、宁波童声合唱团建设；创作本土交响乐作品，举办丰富多彩的音乐会、合唱赛、交响乐欣赏等活动。

地方戏曲振兴计划——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的若干政策》，坚持整体保护、推陈出新，制定推进越剧、甬剧、姚剧、平调等地方剧种传承发展的工作方案，让地方戏曲活起来、传下去、出精品、出名家。以名家带徒、名家传戏等方式，加快培育各类专业戏曲人才。开展“戏曲进校园”活动，积极推动大中小学戏曲通识教学，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推广。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理顺事业与企业关系，支持国有文化集团做大做强，加快培育骨干演艺企业。加大民营院团扶持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支持戏曲发展，充分发挥民营院团在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中的主体作用。

非遗传承发展计划——加大非遗传承保护和发展力度，研究出台非遗传承保护和开发利用相关意见。加强以非遗为内容的文艺创作，让非遗成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源头活水。加强非遗与文化创意结合，探索非遗产品与市场、资本、产业对接，推动非遗融入现代生活。以项目、传承人、传承基地“三位一体”保护模式和非遗传承保护评估标准为核心，推动现代非遗传承保护体系建设。制定重点非遗项目培育计划，加大高级别非遗名录申报工作力度。推进宁波非遗中心建设，打造一站式非遗展示、销售综合性平台。推进非遗文化库建设，启动濒危项目数字化保护工作。

“一人一艺”普及计划——按照努力建成高水平的全国“全民艺术普及示范区”的要求，全面推进“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工作，吸引和带动人民群众参与艺术活动、掌握艺术技能，提高人民群众艺术素质和文明素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打造艺术普及基础平台，深入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和社区文化家园建设，将其打造成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主要平台、群众文艺繁荣兴盛的主要舞台。推进乡镇文联建设，加大乡镇（街道）文艺团队建设力度，组织丰富多样的文艺活动，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加强网络平台建设，运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数字化手段，推动实现全市艺术普及云服务的全覆盖、优质艺术普及资源的全传播、基层艺术培训课堂的全联通、参与人群艺术服务需求的全互动。举办群众文化活动，通过开展市民文化艺术节等全民性活动，吸引市民参与文化、建设文化、共享文化，真正成为文化发展的主体。推进重大题材创作，有计划地实施重大历史和现实题材美术创作工程，进一步加大对美术书法人才举办高层次作品展的支持力度。

网络文艺发展计划——推进网络文艺内容建设工程，扶持原创优秀网络作品创作，丰富网络文艺内容，规范网络文艺传播，推动网络文艺健康有序发展。做大做强网络文艺阵地，推进中国宁波网、甬派、“点看宁波”等网络新媒体文艺栏目和“文化宁波”网站、公众号建设，加强网络文化协会、网络作家协会建设，充分发挥社会团体凝聚人心、传播正能量的积极作用。探索“互联网+”文艺创新路径。运用互联网思维，推动优质内容与网络技术融合，创作一批优秀网络文艺作品。鼓励作家艺术家运用网络创作传播优秀作品，促进文艺作品多渠道传播、多平台展示、多终端推送。推进网上文联基础建设。丰富网站内容，增加网上展厅、空中剧院、本土评论、在线刊物等栏目；拓展信息功能，团体会员拥有独立主页，可自主发布信息；建立会员数据库和个人主页，实施精准的服务管理。

积极打造“储吉旺文学奖”等文学奖项品牌。

实现“四个创新”
筑就新时期文艺“高原”“高峰”

《意见》提出文艺工作思路的转变必然要求文艺管理理念模式、文艺创作生产机制、全民艺术普及理念以及文艺人才培养引进机制等四个“创新”的实现，以便在我市营造有利于出人才出精品的环境，推动文艺创作生产主体多元化，夯实文艺繁荣发展社会基础，打造一支既有高度又有高峰的“文艺甬军”。

——创新文艺管理理念：文艺管理部门要实现由管理向服务的转变，为广大文艺工作者办实事，解难题。不仅在政策上支持，而且要积极培育土壤，搭建平台，并在创作上加以引导；在创新服务方式方面，加强扶持观念，化被动为主动，积极为文艺机构、文化企业、文艺工作者出谋划策、创造机会。善于整合和利用资源，为文艺精品创作提供便利、打好基础。转变传统文艺观念，重视网络文艺创作，团结、引导新文艺群体、新文艺组织创作生产正能量作品；文艺是一个系统工程、长期工程，单个部门，或者短视眼光，都无法真正实现文艺繁荣发展，因此需要加强统筹协调，各级各部门相互配合、协力推进，政策相互支撑、一以贯之，形成全社会合力推动文艺繁荣发展的良好氛围。

——创新文艺创作生产机制：在坚持“做强国有，扶持民营”指引下，我市将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进国有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大力引入市场机制，激发创作生产活力，培育若干国有骨干文化企业；加大对民营文化企业支持力度，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社会力量参与内容生产，成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主体；借鉴现代营销理念，推动优质资源向文艺精品创作领域集聚；以数字化技术为先导，推动文艺创作生产和手段相结合，内容和形式相融合，艺术要素和技术要素相辉映，推动文艺创作生产的变革和进步；创新文艺创作组织模式，推行创作项目制，集合社会各方优势力量，共同推进重点文艺创作项目；优先推进本土现实题材创作生产。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扶持等方式，引导创作主体深入挖掘宁波文化资源，创作现实题材正能量文艺作品，以文艺的形式，讲好宁波故事，提升宁波“文艺之城”形象。

——创新全民艺术普及理念：推动“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工作，激发蕴藏在人民群众中的文化创造力；推进基层文艺阵地建设，激发基层人民群众的文化自觉，引导他们参与文化、建设文化、享受文化，提升人民群众参与文化发展的主体作用；推动“戏曲进校园”，重点推进甬剧、姚剧、宁海平调等地方戏曲走进校园，以戏曲为载体，积极推广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培养传统文化传承人。

文艺创作的源头在基层、基础在人民。只有全社会积极参与文艺创作，整体提升艺术水平，形成更多创作主体，夯实厚实文艺土壤，才能促进文艺创作水涨船高，创造文艺繁荣发展的高峰。

——创新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加强本土人才培养，加强文艺家工作室、文艺创新团队、“六个一批”人才评选，启动青年文艺人才培育计划，积极搭建平台、创造机会，培养、扶持一批有实力有潜力的青年文艺家；加快顶尖人才引进，认真落实相关政策，强化政策效应，吸引领军、拔尖人才入驻宁波、落户宁波；积极优化政策环境、创作环境，全力做好服务保障，让引进人才真正留下来、扎下根，促进他们在宁波创作优秀作品，从而带动本土人才创作水平提升，带动宁波文艺创作整体水平提升。

激发基层人民群众的文化自觉，引导他们参与文化、建设文化、享受文化。